|  |  |
| --- | --- |
| **理事会2014年会议 最后会议，2014年10月18日** | **logo_C_** |
|  |  |
|  |  |
|  | **文件 C14/22(Add.1)-C** |
| **2014年8月29日** |
| **原文：英文** |

|  |  |
| --- | --- |
|  |  |
| 秘书长的说明 | |
| 独立管理顾问委员会（IMAC）的补充报告 | |

我荣幸地向各理事国转呈独立管理顾问委员会（IMAC）主席的报告。

秘书长  
 哈玛德•图埃博士

独立管理顾问管理委员会（IMAC）的补充报告

|  |
| --- |
| 概要  本文件介绍了IMAC第三年度报告的补充报告。现将报告提交2014年10月召开的国际电联理事会最后一次会议，以履行委员会的具体职责，即，针对外部审计员编拟的国际电联财务审计报表和报告提出的问题向理事会提供咨询；并支持和通报理事会对2013年财务报表和外部审计报告的审议情况。  本补充报告还就有关理事会正式审议IMAC报告和建议的程序的一个额外问题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需采取的行动**  请理事会**赞同**IMAC的补充报告。  \_\_\_\_\_\_\_\_\_\_\_\_\_\_  参考文件  [第162号决议](http://www.itu.int/council/Basic-Texts/ResDecRec-PP10-e.doc#res162)（2010年，瓜达拉哈拉）；理事会[第565号决定](http://www.itu.int/md/S11-CL-C-0109/en)；[C14/22](http://www.itu.int/md/S14-CL-C-0022/en)号文件（IMAC提交理事会的第三年度报告）。 |

# 1 IMAC这次报告的目的

1.1 IMAC在2014年5月7日提交给理事会的第三年度报告中提及与外部审计员举行的例会以及委员会希望在2014年7月3日和4日的IMAC会议上与审计员讨论2013年外部审计员报告。尽管由于种种原因外部审计员的报告直到7月下旬才交给IMAC，但是IMAC还是与意大利国家审计院的审计人员就2013年的审计结果进行了全面有益的面对面讨论。

1.2 根据第162号决议（2010年，瓜达拉哈拉）批准的职责范围规定的具体职责，委员会将向理事会2014年10月最后一次会议提交IMAC第三年度报告的补充报告，以履行该委员会的具体职责，即针对外部审计员编拟的国际电联财务审计报表和报告提出的问题向理事会提供咨询；并支持和通报理事会对2013年财务报表和外部审计报告的审议情况。

1.3 本补充报告还就有关理事会正式审议IMAC报告和建议程序的额外问题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 2 2013年外部审计员报告

2.1 外部审计员就国际电联2013年财务报表提出了无保留的“公允呈报”的审计意见，如往年一样再次加入了强调事项段。强调事项通常指出审计员认为应引起财务报表使用者注意的一些情况，这对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十分重要，同时又不必修改审计人员对强调事项的意见。

2.2 在此情况下，外部审计员特提请注意，由于离职后健康保险精算债务，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表显示净资产为-1.962亿瑞郎（2012年12月31日为-2.277亿瑞郎）。强调事项涉及承认长期债务带来的后果，这是因受精算估计和估值变化的影响导致的，财务报表注释17.2对此作了详细说明。

2.3 外部审计员关于国际电联2013年财务报表审计的长篇报告提出了五项具体建议（specific recommendations）（其中四项需管理层采取行动，一项针对内部审计处）；和九点“提议（suggestions）”（四点针对管理层，五点针对内部审计）。

# 3 外部审计员的建议

3.1 外部审计员给管理层的建议涉及到：

• 国际电联总部需改进审查与监督，而且需在驻地办事处严格执行银行安排程序（内部审计处单独报告的调查结果也证实了这一点）；

• 仍须进行全面精算研究 – 目前计划于2016年实施 – 以支持对债务进行资产负债表的估值，主要针对离职后健康保险，同时确保国际电联长期财务状况的健康；

• 需要制定预算外资金的会计、账目核对和报告导则。

3.2 此外，外部审计员还提出第五条建议，即，内部审计处应完善其年度风险分析和确保基于风险的审计规划进程。这条建议符合良好规范和职业标准。如委员会往年报告所述（亦见下述），IMAC认为这点十分重要，从而在内部审计资源有限时，确保最大限度地发挥有限资源的效率。

3.3 **IMAC认为，这些正式建议一俟落实将有助于加强国际电联的财务管理和控制；委员会因此支持外部审计员的建议。**

# 4 外部审计员的提议

4.1 外部审计员提出四点管理层应采取行动的提议涉及：

• 有必要注销流失资产；

• 有必要加强对作为卫生保健报销的健康服务进行审查和评估，有必要确保各项安排费用的可持续性；

• 信托基金会计程序方面的改进范围；

• 有必要完善预算外资金的会计和报告导则。

4.2 此外，外部审计员报告对国际电联内部审计处（IAU）评定后提出五点提议，IMAC曾在2013年6月的第二次年度报告中建议对该处进行评定。外部审计员对内部审计处审查后对该处的安排和职业标准提出了全面和积极的评价；同时还提出了一系列行动，以解决IMAC以前提出的关于如何有效利用内部审计处资源的问题以及确保足够的审计覆盖、满足国际电联需要的问题。

4.3 外部审计员提议：

• 内部审计处应采用一种多年总体审计规划流程，加强目的更明确的风险分析，以便在周期性基础上支持对主要确认风险领域的审计，从而改进其目前的年度规划；（第5、6、7条意见）；

• 流程改进后获取的更完善信息可与内部审计处年度工作计划中提出的审计任务联系起来，以便更好地向秘书长报告，从而确定IAU的资源是否充足（第8号提议）；以及

• 在年度计划批准过程中，IAU处长应说明聘用额外合同制专业人员的需求量，以便秘书长在批准预算的背景下予以考虑（第9条建议）。

4.4 尽管秘书长对上述提议的正式意见仅表现出采取所提议行动的意愿，但IMAC认为外部审计员的建议是恰当、现实和可行的。

4.5 由于IMAC以前曾对IAU的工作范围和有限资源性表示担忧（IMAC的第一、二和三年度报告有提及），委员会完全赞同外部审计员的意见。

# 5 理事会审议IMAC报告和建议的程序问题

5.1 理事会在2013年6月审议了IMAC第二年度报告之后，批准了该报告、尤其各项建议。此程序为国际电联管理机构加强有效问责制规定了透明和适当的流程，有利于取得良好的结果，因为理事会对落实委员会建议及其后续措施的期待是明确的。

5.2 2014年IMAC一如既往地提交了报告，请理事会批准报告中的建议，以鼓励有效响应并在建立良好的问责制方面及时采取措施。如会议进程视频记录所记载的，在讨论结束时，行政与管理常设委员会主席请理事会成员批准IMAC的建议，而且会议在没有反对意见的情况下确认了这一结论。

5.3 然而，行政与管理常设委员会主席随后发表的报告（2014年5月14日的C14/92号文件，原文：英文）仅提到理事会应将IMAC的报告和建议记录在案。

5.4 虽然理事会完全具有决定如何进展的裁量权和权威，但是这一结果似乎并未反映7出讨论IMAC报告的那节会议所做出的明确而具体的决定；另外，仅要求管理机构注意某项结果无助于相关各方对这些建议落实情况的跟进，也无益于按照管理机构的期待建立起明晰的问责制。为按照理事会的期待对管理层落实建议情况实行有效监督，IMAC恳请理事会对其立场进行澄清。

# 6 理事会审议2014年外部审计员2014年报告的时间

6.1 最后，IMAC希望提请理事会注意有关审议2014年外部审计员报告的一个管理问题。IMAC注意到，今年以及往年，理事会在所审计财年的下一年才审议外部审计员的报告。这通常被认为是好的做法，因为这样可以使国际电联的管理机构对账目状况进行审查，而且如有必要，可在下一财年结束前采取措施。但是，现在看来，2015年时无法在理事会5月份会议前及时完成外部审计员报告。因此，理事会只有到2016年，即国际电联财年结束一年半以后，才有机会对2014年的报告进行审查。因此，理事会可能希望与外部审计员讨论一下确保2014年审计员报告得到及时审议的备选方案。

\_\_\_\_\_\_\_\_\_\_\_\_\_\_